

兰州新区车管所项目维修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兰州新区车管所项目维修工程项目已具备施工建设条件，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兰州新区商投商贸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兰州新区车管所项目大门、出入口通道沉降塌陷区域破除及恢复，停车场塌陷区域破除及恢复、屋顶渗水处理及综合服务楼墙裂缝修复等。

2.1.1 建设地点：兰州新区车管所（NCE5#路以东、NCE6#路以南、NCE7#路以西区域）。

2.1.2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1.3 投资估算：110 万元。

2.1.4 工期要求：

总工期要求：30 日历天。

施工开工日期：2024 年 9 月 1 日，

工程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2.2 招标范围：兰州新区车管所项目维修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全部项目。

2.3 其他：

2.3.1 项目名称：兰州新区车管所项目维修工程项目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3.1.1 投标人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1.2 投标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总承包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应当具有国家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工程建设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3 投标人及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近三年来（2021 年至今）承担过类似工程（以合同为依据，合同签订时间需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业绩时间范围内）；类似工程认定标准：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包含新建、改建、扩建、维修。

3.4 其他：

3.4.1 投标人近一年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投标人应提供 2023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2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安全员不少于 1 人，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各 1 人须持有效岗位证书。投标人拟派本项目所有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以员工近半年社保缴纳凭证原件为准），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允许更换；

3.4.3 本次招标不接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单位投标；不接受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项目所在地住建部门限制投标的单位投标（申请人在投标申请文件中提供未被限制投标的承诺）。投标人应先进入“信用中国”网站进行查询，如有跳转，须提供跳转截图及相关查询结果截图（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查询信息为准）。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应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4 年 8 月 8 日 1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8 月 13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提前将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购买招标文件汇款回单（均需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841972472@qq.com。

4.3 费用收取：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费用不接受个人汇款或现



金。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标书款电汇至以下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编号:STJT-STSM-2024001” 汇款单位名称需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

账户名称: 兰州新区商贸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甘肃银行兰州新区保税区支行

账 号: 6613 0407 5084 3000 10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 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综合服务楼 C 区 5 楼第三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甘肃省经济信息网 (http://www.gsei.com.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兰州新区商投商贸有限公司

地 址: 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C 区

联 系 人: 李先生

电 话: 0931-6502556

电子邮件: 841972472@qq.com

2024 年 8 月 8 日

